

辽宁工业大学2008年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1/2021_2022__E8_BE_BD_E5_AE_81_E5_B7_A5_E4_c75_531427.htm

一、培养目标 培养工程硕士的指导思想是为实施科教兴国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服务，促进科技、教育、经济紧密结合，为我国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培养和输送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增强我国企业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应较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积极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掌握所在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门知识，掌握解决工程问题的先进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具有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能力；掌握一门外语并能够比较熟练地阅读本领域的外文资料。

二、工程硕士生报考条件（一）报考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可以报考：
1、2005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
2、2004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报考电子与通信工程、控制工程、计算机技术等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年限的限制，入学前未达到上述年限要求而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生的，需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从事工程实践两年以上，结合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三、招生领域 工程领域代码人数主干学科方向
机械工程430102自定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电子工程 机械

设计及理论控制工程430111 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 系统工程 模糊识别与智能系统材料工程430105 材料物理与化学 材料学 材料加工工程 车辆工程430135 车辆工程 交通运输管理

四、考生报名

1、报名方法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网上报名时间为7月上、中旬。通过学位中心网址（<http://www.cdgd.edu.cn/zz08.html>）公布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然后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到指定现场照相、确认报名信息。我省网上报名网址为<http://www.lnzsk.com/zzlk.html>（辽宁招生考试之窗网站）。请各位考生登陆进行网上报名。考生既可在招生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考生工作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

2、现场确认时间安排在2008年7月18日至21日。我校的现场确认地点为辽宁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3号楼439）。报考者持本人身份证、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及网报编号到有关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的现场报名点报名、照相。

3、报考者当场核对并打印出的“考生报名情况登记表”，认真检查并阅读签字栏中的“报考信息确认及考试诚信承诺书”等内容后，签名确认。

五、资格审查 考生须将现场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下同），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然后按要求将资格审查表、相关学历、学位证书交报考单位研究生院（处、部）进行资格审查。

六、考试与录取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入学考试实行全国联考。全国联考时间为2008年10月25日、26日。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采取两段制考试方式。第一阶

段：所有考生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 Graduate Candidate Test for Master of Engineering，简称“GCT-ME”)。“GCT-ME”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国语(语种为英语、俄语、德语和日语)运用能力测试。“GCT-ME”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每部分为45分钟。第二阶段：考生持本人的“GCT-ME”成绩单，到我校申请参加学校自行组织的综合测试。测试时间暂定为12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考生“GCT-ME”成绩有效期暂定为二年。我校根据考生的“GCT-ME”成绩和综合测试结果，综合择优录取。

七、培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采取课程学习、工程实践和学位论文并重的方式，强调“进校不离岗”的培养方式。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课程学习总学分32分。课程设置将根据培养目标，并充分考虑推荐单位的需要，由有关单位协商确定。课程结束后，可转入论文阶段，学制3-5年。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学校与企业或工程部门联合培养的方式，使研究生既掌握扎实的理论知识、现代化的技术和方法，又了解企业生产实际，具有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八、学位授予 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按培养方案的要求，取得规定的学分，并从事工程实践两年以上，结合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方能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通过学位论文(设计)答辩，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决定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发给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证书。证书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定，由辽宁工业大学颁发。

九、学费 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学位学费二万元，学费于

入学报到时一次性交清。十、参考书目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 《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考前辅导教程》（英语）（数学）（语文）（逻辑）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辽宁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3号楼439室）联系电话：0416-4198179, 13304061177（邱纲）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